臺南市佳里區塭內國民小學辦理向心橋慈善會補助貧困救助金實施計畫

110.12.20 臨時校務會議通過

壹、宗旨：善用向心橋慈善會所捐助貧困救助金，幫助弱勢本校學生健康快樂成長，使其能專心向學，以期將來能成為社會有用的人才。

貳、實施辦法：

一、經費來源：本校向心橋慈善會獎助學金。

二、由班級導師視學生需要提出申請，申請單如附件，由本校審查委員會審核後發放。

參、申請資格與辦法：

一、資格

(一)失親、單親、隔代教養……等無力負擔子女教育之弱勢家庭，或家庭經濟困頓確實需要幫助者，以無法符合政府或其他機關單位補助與獎助條件者優先受理。

(二)家庭突遭變故（學生之父母或法定監護人為非自願性失業：含失業、被裁員、給予無薪假者及其他不可抗力之因素）並經導師認定，經濟陷入困境或經濟困難需補助者。

二、申請項目

(一)不定期救助：每學期補助若干金額，金額視實際生活所需予以調整，由本校審查委員會認定。

(二)視學生申請原因消失與否，予以縮短或延長，由本校審查委員會認定。

肆、該經費專款專用，入學校公庫專戶，由承辦人員列帳管控。

伍、本計畫經學校臨時校務會議通過後，呈校長公布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教師兼教學主任李廷宜

總務處：教師兼總務主任顏雪如

校長：臺南市佳里區塭內國小校長陳沅

幼兒園：教師兼附設幼兒園主任林雅婷

附件一

臺南市佳里區塭內國民小學向心橋慈善會補助貧困獎助學金申請表

申請班級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項目	於備註欄位勾選	申請金額(元)	
學生姓名		家長姓名	
學生及家庭概況簡述			
導師簽名：_____			